**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104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7月6日（星期三）上午11時

地點：博理館201會議室

出席：陳院長銘憲 陳副院長信希 李副院長百祺 張副院長耀文

劉主任志文 趙主任坤茂 林所長恭如(黃建璋教授代) 吳所長宗霖

劉所長深淵 逄所長愛君(林守德教授代) 莊所長曜宇 胡教授振國(請假)

莊教授永裕 張教授宏鈞 顏教授嗣鈞(請假) 闕教授志達

 張教授時中 貝教授蘇章 許教授源浴 吳教授家麟

 歐陽教授明 呂教授育道 許教授永真(請假) 賈咏如助教

 鄭秀娟小姐 李光明先生 楊茂榮同學(請假) 侯信宇同學(請假)

列席：胡教授振國(請假) 陳副院長信希 洪教授士灝 吳教授肇欣(請假)

 胡主任文聰(請假) 劉主任志文 趙主任坤茂 吳主任宗霖

主席：陳院長銘憲 記錄：勾淑華

1. **主席宣布開會**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肆、院務綜合報告**

**一、主席報告**

* 教師及助教人數：本院現有專任教師179位（含與院外合聘20位）、兼任教師32位（含合聘2位）、助教11位，教師與助教合計222位。
* 學生人數：大學部1260位、碩士班一般生1523位、在職專班23位、博士667位，合計3473位。
* 教師動態：

 退休：電機系林巍聳教授。

 出國進修：電信所陳光禎教授赴美國研究、網媒所林守德教授赴美國研究。

* 學術活動：自104年8月起至105年1月止本院各系所中心共舉辦41項研討會與講習會，參加人數約4691人次；本院教師共有319人次出國參加各項會議或考察。

 **二、院課程報告(胡振國委員)：**

本院申請台大105學年度第1學期新開設通識課程，獲通過之課程計三門，分別為:

1.科學研究與學術生涯（鍾孝文教授，3學分）

2.計算機程式設計（鄭士康教授，4學分）

3.數學之美（呂學一教授，2學分）

 三、**院獎學金報告(陳信希委員)：詳會議資料**

**四、院圖書報告(洪士灝委員)：**

1. 電資學院2016年圖書採購經費使用情形(2016/01/01~06/28)：

|  |  |  |  |  |  |
| --- | --- | --- | --- | --- | --- |
| 系所別 | 2016年預算(NT$) | 已付款金額(NT$) | 已發訂待付款(NT$) | 支用百分比 | 結餘(NT$) |
| 電機系所(FE) | 100,000 | 13,074  | 11,506  | 24.58% | 75,420 |
| 資工系所(FF) | 100,000 | 27,537  | 3,934  | 31.47% | 68,528 |
| 電信所(FC) | 100,000 | 0  | 0  | 0.00% | 100,000 |
| 光電所(FO) | 100,000 | 612  | 0  | 0.61% | 99,388 |
| 電子所(FS) | 100,000 | 0  | 0  | 0.00% | 100,000 |
| 網媒所(FM) | 100,000 | 1,084  | 0  | 1.08% | 98,916 |
| 生醫電資所(FB) | 100,000 | 4,701  | 0  | 4.70% | 95,299 |
| 總 計 | 700,000 | 47,008 | 15,440 | 8.92% | 637,552 |

＊結餘＝2016年預算－已付款金額-已發訂待付款。

2.電資學院2016年與2017年期刊訂購情形：

|  |  |  |  |
| --- | --- | --- | --- |
| 電資學院系所別 | 校經費訂購期刊 | 院委託訂購期刊 | 校經費與院委託合計 |
| 2016年度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2017年度 |
| 種數 | 訂購金額(NT$) | 種數 | 預估金額(NT$) | 種數 | 訂購金額(NT$) | 種數 | 預估金額(NT$) | 種數 | 訂購金額(NT$) | 種數 | 預估金額(NT$) |
| 電信所(asfc) | 11 | 663,828 | 9 | 622,747 | 7 | 4,270,702 | 5 | 4,498,143 | 95 | 12,547,586 | 81 | 12,777,148 |
| 電機系(asfe) | 27 | 2,281,805 | 23 | 2,183,854 |
| 資工系(asff) | 30 | 2,515,005 | 25 | 2,428,929 |
| 網媒所(asfm) | 5 | 316,152 | 5 | 344,606 |
| 光電所(asfo) | 7 | 1,064,879 | 5 | 1,049,672 |
| 電子所(asfs) | 2 | 76,880 | 2 | 83,799 |
| 生醫電資所 | 0 | 0 | 0 | 0 |
| 電資學院(asfz) | 6 | 1,358,335 | 7 | 1,565,398 |
| 總計 | 88 | 8,276,884 | 76 | 8,279,005 |

＊2017年期刊訂購金額為預估金額，以預估漲幅9%計算。

**五、院安全衛生小組報告(吳肇欣召集人)：**

  本學年度各項安衛活動簡述如下：

1. 104學年度本院各系所安衛代表如下：

  院安衛代表：吳肇欣

|  |  |  |  |  |  |
| --- | --- | --- | --- | --- | --- |
| 電機系 | 資工系網媒所 | 光電所 | 電信所 | 電子所 | 生醫電資所 |
| 吳肇欣 | 施吉昇 | 蔡睿哲 | 林坤佑 | 吳肇欣 | 郭柏齡 |

2.    為配合消防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公眾使用建築物應有）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需每半年至少應舉辦一次應變演練。因此本院每棟館舍每年會至少有兩次小型演練，方可符合消防法規的要求。104學年度完成的緊急應變演練如下：

(1)電信所於104年9月11日進行博理館小型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災，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並測試廣播與警鈴系統，與加強滅火器使用演練。

(2)資工系於104年10月8日進行德田館小型應變演練，進行自衛消防編組避難演習。

(3)光電所於104年11月30日進行電機二館小型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災，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

(4)電機系於104年12月23日進行電機一館小型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災，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

(5)生醫所於105年1月19日進行明達館小型緊急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警，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

(6)電子所於105年3月21日進行博理館小型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災，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並測試廣播與警鈴系統。

(7)資工系於105年4月15日進行德田館小型應變演練，進行自衛消防編組避難演習。

(8)光電所於105年4月25日進行電機一館小型應變演練，本次演練的主要目的為使人員在實驗室意外災害事故發生時各司其責，採取正確而有效方式控制災害，並落實實驗室人員具備緊急逃生之觀念與方式，以提高緊急狀況時的應變能力。

(9)電信所於105年5月19日進行明達館小型緊急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警，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

(10)電機系於105年6月6日進行電機二館大型應變演練，演練內容為實驗室發生火災，進行師生逃生疏散演習。

3.     104年11月30日本院環安衛小組配合工學院進行聯合安衛訪視，訪視前亦事先進行內部各系所之實驗室、實習工廠環保安衛自評檢查。本次訪視本院被抽查單位為電機系與電子所，訪視重點為➀緊急通報流程：聯絡卡是否張貼、人員是否熟悉通報電話；➁氣瓶使用安全。

4.    配合104年11月19日校總字第1040088095號函，提供電資學院各館舍門禁管制鑰匙（感應卡）、受信總機室鑰匙及MasterKey予總務處駐衛警察隊備用，使能快速進入緊急事故現場，減少災害損失。

5.     105年5月11日本院環安衛小組配合工學院進行聯合安衛訪視，訪視前亦事先進行內部各系所之實驗室、實習工廠環保安衛自評檢查。本次訪視本院受抽查單位為資工系，訪視重點為➀生物安全持續教育訓練、➁緊急照明燈。

6.     105年5月16日本院環安衛小組配合本校環安衛中心，進行全校環保暨安全衛生訪視活動，本院受檢單位為生醫所、電子所、光電所，訪視重點為一般安全衛生、電氣安全、機械設備安全、化學品安全衛生、生物性安全衛生、輻射性安全衛生與實驗室整潔度。

7.    本院受本校環安衛委員會議決議指定為105年度演練單位，故本院環安衛小組於105年6月6日安排進行電機二館大型緊急應變消防演練，由電機系為主要承辦系所，聯合臺北市消防局、保健中心、駐警隊、環安衛中心與電資學群各系所一同演練。事故劇本為該日上午11時電機二館228實驗室發生電線走火，引發火勢，經初步滅火失敗，旋即通報駐警隊，並進行全館人員疏散，保健中心隨後接獲通報派救護車前來將傷患送醫，消防車亦抵達事故地點進行滅火。透過本次消防演練促使電機二館各間實驗室審視潛在的災害風險，降低實際發生災害時可能造成的損失，達成本次緊急應變演練的目的。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電機系

案 由：電機系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3月21日電機學群課程委員會及105年3月28日電機系104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二、 提案單位：資訊系

案 由：資訊系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5月14日資訊學群課程委員會、105年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資訊學群規劃委員會及105年6月24日資訊系104學年度第2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三、 提案單位：光電所

案 由：光電所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3月21日電機學群課程委員會及105年5月31日光電所104學年度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四、 提案單位：電信所

案 由：電信所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3月21日電機學群課程委員會、105年4月19日電信所課程委員會及105年5月4日電信所104學年度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五、 提案單位：電子所

案 由：電子所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3月21日電機學群課程委員會及105年5月6日電子所104學年度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六、 提案單位：生醫電資所

案 由：生醫電資所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3月21日電機學群課程委員會、105年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資訊學群規劃委員會及105年6月17日生醫電資所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七、 提案單位：網媒所

案 由：網媒所擬申請減免所屬全體專任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授課時數1小時，提請討論。

說 明：本案業經105年5月14日資訊學群課程委員會、105年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資訊學群規劃委員會及105年6月22日網媒所104學年度第2學期所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報校。

提案八、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 由：茲擬具「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教師評鑑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 明：依本校105.6.28校教字第1050049159號函辦理。

決 議：通過報校。